

中山市商务局

中山市商务局关于第 134 届广交会违规使用展位的处理规定通知

各有关企业：

经第 134 届大会广交会展位联合检查组现场检查认定，以下四家企业存在违规使用展位行为，现根据大会的处理规定，将有关处理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取消中山市天博进出口有限公司从下届（第 135 届）起连续 10 届在违规所属展区（五金展区）的一般性展位参展资格，取消其法人代表梁昭铭及展位负责人黎炜琪、李河连续 10 届进馆办证资格，取消其法人代表名下其他企业下届参展资格。扣减中山市天博进出口有限公司家用电器展区一般性展位 1 个、汽车配件展区一般性展位 1 个、照明产品展区一般性展位 1 个、餐厨用具展区一般性展位 2 个、家居用品展区一般性展位 1 个，共计 6 个上缴大会，直至下次重评。

二、取消广东省中山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从下届（第 135 届）起连续 10 届在违规所属展区（卫浴设备展区）的一般性展位参展资格，取消其法人代表黄复明及展位负责人郭水清连续 10 届进馆办证资格，取消其法人代表名下其他企业下届参展资格。扣减广东省中山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五金展区一般性

展位 2 个、男女装展区一般性展位 1 个、食品展区一般性展位 1 个，共计 4 个上缴大会，直至下次重评。

三、取消广东合胜金属制造有限公司从下届（第 135 届）起连续 10 届在违规所属展区（家用电器展区）的一般性展位参展资格，取消其法人代表谭六明及展位负责人杜丽玲连续 10 届进馆办证资格，取消其法人代表名下其他企业下届参展资格。

四、取消中山市经贸纬进出口有限公司从下届（第 135 届）起连续 10 届在违规所属展区（家居装饰品展区）的一般性展位参展资格，取消其法人代表董久慧及展位负责人王芊宇连续 10 届进馆办证资格，取消其法人代表名下其他企业下届参展资格。

- 附件：1. 关于对中山市天博进出口有限公司违规行为的处理决定
2. 关于对广东省中山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处理通知
3. 关于对广东合胜金属制造有限公司的处理规定
4. 关于对中山市经贸纬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处理规定

中山市商务局

2023 年 12 月 29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